1**、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（格式）**

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1. 投标人承诺（格式）：

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3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4）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；

（5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1. 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2. 我公司承诺（格式）：

投标有效期：自投标截止日起90 日历天

1.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承诺书：

**★十二 必须配套的附属设备设施、★ 十三售后服务 提供承诺书**

**（格式自拟）**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:

日期：

**其他响应情况**

说明：为了保障资金安全，投标人须提供资金安全保障承诺/担保，提供可开具银行保函的承诺函（承诺内容需体现如中标，投标人收到预付款两周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款40%的银行保函原件（银行保函需可提供线上查询或在海南本地银行开具；期限一年，若设备在一年内未能通过验收，乙方应无条件将保函时间延长至设备通过验收为止））。

**附件 开具银行保函的承诺函（格式自拟）**

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或承诺（格式自拟）